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19-043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环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福建海环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海环转债”)460万张(46,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其中,公司控股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水务”)配售海环转债250万张(25,000万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4.35%。

2019年7月1日,公司接到福州水务通知,福州水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于2019年6月20日减持81,100张;6月21日增持11,800张,减持31,640张;6月24日减持3,830张;7月1日减持72,230张。期间累计减持净额46万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变动详见下表: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持有比例	减持净额(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比例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	54.35%	46,000	2,040,000	44.36%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转债简称:天马转债  
转债代码:113507  
转债代码:191507股票代码:603668  
转债代码:113507  
转债代码:191507

公告编号:2019-074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情况:自2019年5月3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累计有22,718,000元天马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86,56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数总额的1.0297%。

● 天马转债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天马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5,411,000元,占天马转债发行总金额的比例为18.1675%。

●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2号文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公开发行了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取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股东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对向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上海证券交易系统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沪证函[2018]5号文同意,公司30,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马转债”,债券代码“136507”。

(三) 根据有关规定和《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天马转债自2018年10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代码“191507”,初始转股价格为11.04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7.3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 天马转债自2019年5月3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22,718,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86,56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数总额的1.0297%。截至2019年6月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9-036

##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因工作调整,徐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职务,徐忠先生辞去该职务后已不任职于公司财务部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顾仲坚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由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顾仲坚先生的简历如下:

顾仲坚,男,1967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毕业于东南大学,会计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中矿(香港)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不超过100%的股权转让给Cabot公司及其子公司Cabot G.B.公司所持有的Tanco,CSF Inc及CSF Limited 100%股权。

2019年1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相关议案。

2019年2月4日,公司向加拿大万丰、科技及经济局投资审查部提交相关议案,并在45日内未收到其作出的异议。根据加拿大投资法对国家安全审查的规定,公司已通过加拿大创新、科技及经济局投资审查部的审查。

2019年3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9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一日

股票代码:002738 股票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19-060号

公告编号:2019-060号

##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19年6月28日,中矿香港已将本次交易预估交易金额13,473万美元汇款至交易对方的银行账户,交易对方亦根据SPA的约定进行了以下支付:代表各交易标的全部股份的股票证书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授权书;每位集团董事的书面辞呈;有关交易对方陈述及保证以及义务履行的证明;其它SPA约定的文件。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已向公司购买尚需向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境内法律顾问对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进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后,发函明确化意见并出具相关文件,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在公司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股票代码:601929 股票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2019-028

公告编号:2019-028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共有737,000元债券转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股数248,90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数总额的0.008%。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尚有155,926.30万元债券未转股,占“吉视转债”发行总量的99.95%。

●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2017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77号)。2017年12月27日,公司公开发行了1,56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6,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7年12月27日至2023年12月26日。

(一)挂牌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号文同意,公司15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1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吉视转债”,债券代码“113017”。

2019年1月3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股票代码:002858 股票简称:力盛赛车

公告编号:2019-053

公告编号:2019-053

##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梁熹先生持有本公司1,339,245股,占公司总股本1.71%;本次解除质押后,梁熹先生被质押的股份数4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5.29%,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绍蓉女士持有本公司14,206,597股,占公司总股本14.07%,王绍蓉女士被质押的股份数45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16%,占公司总股本的3.21%。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王绍蓉三人共质押1,18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9%。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年7月1日,梁熹先生将持有并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华体科技210万股股份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解除质押的210万股将售回占公司总股本的2.08%。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342,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13%,最高成交价为16.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7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909,073元。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规定的具体情形。

股票代码:601929 股票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3

公告编号:2019-053

##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梁熹先生持有本公司1,339,245股,占公司总股本1.71%;本次解除质押后,梁熹先生被质押的股份数4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5.29%,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绍蓉女士持有本公司14,206,597股,占公司总股本14.07%,王绍蓉女士被质押的股份数45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16%,占公司总股本的3.21%。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王绍蓉三人共质押1,18